

# 江苏吉鑫风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 2023 年度年审会计师事务所

### 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、《国有企业、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和要求，江苏吉鑫风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，恪尽职守，认真履职。现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2023年度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汇报如下：

#### 一、2023年度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

##### （一）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

截止2022年12月31日，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中兴华所”或“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”）基本情况如下：

##### 1.基本信息

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成立于1993年，2000年由国家工商管理总局核准，改制为“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”。2009年吸收合并江苏富华会计师事务所，更名为“中兴华富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”。2013年公司进行合伙制转制，转制后的事务所名称为“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”。注册地址：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20号院1号楼南楼20层。首席合伙人李尊农，执行事务合伙人李尊农、乔久华。

##### 2.人员信息

2022年度末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数量170人、注册会计师人数839人、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463人。

##### 3.业务规模

2022年度经审计的业务收入184,514.90万元，其中审计业务收入135,088.59万元，证券业务收入32,011.50万元；2022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115家，上市公司涉及的行业包括制造业；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；批发和零售业；

房地产业；建筑业；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；水利、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等，审计收费总额14,809.90万元。

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在公司所属制造业行业中审计上市公司客户61家。

#### **4.投资者保护能力**

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计提职业风险基金13,633.38万元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15,000万元，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符合相关规定。

#### **5.诚信记录**

近三年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11次、自律监管措施1次。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从业人员中有23名从业人员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23次和自律监管措施2次。

### **(二) 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**

公司于2023年4月7日、2023年4月28日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同意续聘中兴华所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。公司独立董事就前述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## **二、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**

根据公司《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》等有关规定，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如下：

2023年4月4日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2年年度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真审核了中兴华所的执业资质相关证明文件、人员信息、业务规模、投资者保护能力、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，认为中兴华所在审计工作中能够严格遵守独立审计准则，恪尽职守，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开展审计工作，相关审计意见客观、公正，具备专业胜任能力。中兴华所已购买职业保险，且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，具备投资者保护能力。中兴华所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。同意续聘中兴华所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，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2024年3月4日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3年年度会议审议通过《2023年度经审

计的财务报告》、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会计师事务所从事2023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》、《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》等议案，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### 三、总体评价

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、上海证券交易所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》等有关规定，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，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，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，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、准确、客观、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，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。

审计委员会认为中兴华所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，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，按时完成了公司2023年年度审计相关工作，审计行为规范有序，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、完整、清晰、及时。

江苏吉鑫风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审计委员会

二〇二四年三月十五日